

证券代码：300862

证券简称：蓝盾光电

公告编号：2021-002

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徽蓝盾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2月24日上午9点以现场结合视频的方式召开，现场会议于公司会议室召开，并同步进行视频会议。会议通知于2021年2月7日以口头、电话通知等方式送达。公司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共7名，其中董事袁永刚先生、刘文清先生，独立董事吕虹女士、周考文先生、周亚娜女士以视频的方式参加会议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由钱江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经过表决，审议并通过了以下事项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变更董事长的议案》

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钱江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，钱江先生因工作需要，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，同时一并辞去

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。钱江先生辞去公司董事长后，仍担任公司董事、战略委员会委员、审计委员会委员、总经理职务。钱江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变化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钱江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

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依照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，董事会同意选举袁永刚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、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，其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变更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》

《公司法》规定：“公司法定代表人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、执行董事或者经理担任，并依法登记。”根据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：“公司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”，董事会同意公司法定代表人变更为袁永刚先生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变更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暂不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暂不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变更法定代表人事宜。公

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，另行发布召开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，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变更法定代表人等相关议案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蓝盾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 年 2 月 24 日